

臺灣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委託台灣金融研訓院辦理 97 年從業人員甄試試題
職階：專業職(二)【外勤】 *請填寫入場通知書編號：

專業科目(2)：郵政法規大意

注意：①本試卷正反兩頁共 65 題，第一部分 1~40 題，每題 1.25 分；第二部分 41~65 題，每題 2 分。限用 2B 鉛筆在「答案卡」上作答。
②本試卷皆為單選選擇題，請選出最適當答案，答錯不倒扣；未作答者，不予計分。
③答案卡務必繳回，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第一部分(第 1~40 題，每題 1.25 分)

- 下列何者為郵政法之制定目的？
①增進公共利益 ②增進就業機會 ③促進經濟發展 ④健全運輸市場
- 下列何者非郵政法所稱之郵政資產？
①中華(臺灣)郵政公司之車輛 ②中華(臺灣)郵政公司之局屋
③中華(臺灣)郵政公司之土地 ④中華(臺灣)郵政公司代售之商品
- 下列何者非屬中華(臺灣)郵政公司之業務範圍？
①年金保險 ②遞送郵件 ③儲金 ④匯兌
- 下列何者得經營通信性質文件之遞送？
①於公司章程列有此項營業項目者 ②於公司營利事業登記證列有此項營業項目者
③受中華(臺灣)郵政公司委託者 ④受政府機關委託者
- 意圖供行使之用，而偽造表示郵資已付之符誌者，除處有期徒刑外，得併科多少罰金？
①新臺幣一萬元以下 ②新臺幣二萬元以下 ③新臺幣三萬元以下 ④新臺幣五萬元以下
- 下列何者得使用「郵局」之名稱？
①經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同意者 ②經交通部同意者
③經中華(臺灣)郵政公司同意者 ④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同意者
- 中華(臺灣)郵政公司之離職員工，就其在職時因職務知悉他人之秘密，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①已無守密義務 ②仍應保守秘密 ③應續守密一年 ④應續守密五年
- 有事實足認內裝物為禁寄物品之郵件，中華(臺灣)郵政公司人員可否予以開拆？
①得予開拆 ②尊重民眾隱私，不得開拆 ③得請求警察機關派員開拆 ④須報交通部同意方得開拆
- 有關國內郵件事務，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①優先適用國際郵政公約 ②優先適用國際郵政協定 ③優先適用我國郵政法 ④優先適用我國民法
- 除中華(臺灣)郵政公司外，何人得發行郵票或其他具交付郵資證明之類似票證？
①經行政院核准者 ②經交通部核准者 ③經立法院決議者 ④任何人均不得發行
- 郵票之式樣，由何機關核定？
①交通部 ②立法院 ③行政院 ④總統府
- 特製郵簡上表示價格之花紋有污損時，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①仍可繼續使用 ②僅限於國內寄送 ③可至郵局更換新品 ④失其效用
- 郵件無法投遞且無法退還寄件人時，中華(臺灣)郵政公司應如何處理？
①應公開銷燬 ②應招領揭示之 ③應保存候查 ④應送當地派出所候領
- 下列運送業，何者無輔助載運郵件之義務？
①鐵路 ②市區公車 ③船舶 ④航空器
- 對於違反郵政法之場所，何機關得派員會同警方實施檢查？
①交通部 ②中華(臺灣)郵政公司 ③中華(臺灣)郵政公司稽核處 ④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 依郵政法規定，中華(臺灣)郵政公司得受何機關委託，代表政府與外國談判國際郵政事務？
①交通部 ②外交部 ③總統府 ④國家安全局
- 某甲交寄代收貨價包裹一件重 6 公斤，報明價值 5000 元，交付普通資費 100 元、回執費 9 元、代收貨價服務費 30 元、報值費 20 元，合計郵費 159 元，該包裹於運遞途中因郵局之過失致遺失時，郵局應補償某甲該件 5000 元外，並應退還郵費若干元？
① 109 元 ② 139 元 ③ 149 元 ④ 159 元
- 同上題案例，該包裹如係一般附回執之國內普通包裹(非代收貨價、未報值)，於運遞途中因郵局之過失致遺失時，郵局應支付某甲補償金若干元？
① 575 元 ② 575+100+9 = 684 元 ③ 865 元 ④ 865+100+9 = 974 元
- 無法投遞之國內非掛號新聞、雜誌，退回原寄郵局，並發單通知寄件人，自發單通知之次日起幾日內至指定郵局補付郵資領回？
① 15 日 ② 16 日 ③ 20 日 ④ 30 日
- 下列何種郵件得依寄件人之申請，加付投交收件人親收之資費後，限定投交收件人本人親收？
①國內報值函件 ②國內掛號函件 ③國際保價包裹 ④國際掛號函件
- 下列何種郵件得依寄件人之要求以快遞方式收寄，由寄達郵政機構優先處理並交由專差儘速投遞？
①國內掛號信函 ②國際快遞郵件 ③國內報值包裹 ④國內保價郵件
- 存證信函留存郵局之副本，自何日起由郵局保存三年，期滿後銷燬之？
①交寄之日 ②交寄之次日 ③交寄之第 3 日 ④交寄之第 4 日

- 交寄掛號信函時，郵局認為其裝有禁寄之文件或物品或夾寄他人郵件者，依郵件處理規則規定應如何處理？
①一律送交司法機關處理 ②一律送交警察機關處理
③郵局得請寄件人當面拆驗，拒絕拆驗者，不予收寄 ④加倍計收郵資後收寄
- 彩票及與彩票有關之廣告傳單屬禁寄物品，但經政府特許發行或未經特許發行而由司法或警察機關互寄作為訴訟證據之使用者，可按何種郵件交寄？
①平信 ②小包 ③掛號信函或包裹 ④掛號印刷物
- 國內掛號函件之補償金額，每件為新台幣 575 元，國際掛號函件則每件依國際貨幣基金特別提款權若干計算單位，計算補償金額？
① 30 ② 40 ③ 50 ④ 60
- 郵件以其機關或機構之地址為收件地址者，得交與機關或機構內之接收郵件人員或郵件收發處，接收郵件人員或郵件收發處拒收掛號郵件時，應如何處理？
①通知收件人至郵局領取 ②比照平信逕交其郵件收發處
③依無法投遞郵件規定處理 ④依無著郵件規定處理
- 無法投遞或依規定不予寄遞而不能退還寄件人之郵件，應由原寄郵局招領揭示若干期間，屆期無人領取者，為無著郵件？
① 15 日 ② 1 個月 ③ 2 個月 ④ 3 個月
- 某件寄高雄市旗津區之包裹投遞時，因收件人地址變更須改向新地址屏東市○○路投遞，則該包裹之改向新地址投交為：
①改寄 ②改投 ③轉寄 ④轉投
- 按址投遞地區之郵件投遞方式，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①平常郵件於按址投遞區域應按封面所書地址投遞
②收件地址裝設有信箱者，將郵件投入信箱內
③郵件體積過大，無法投入信箱者，或收件地址未裝設信箱者，應投交收件人或投遞於收件地址適當位置
④投遞於附近住家或行號收件
- 依郵務營業規章規定，國內郵件存局候領期間，以候領之次日起算多久為限，但收件人得以書面申請延長至一個月？
①七日 ②十日 ③十五日 ④二十日
- 依郵政法或郵件處理規則規定，招領郵件之領取手續及應提示之證件、物品，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①收件人親自領取各類掛號郵件者，應交回招領郵件通知單，出示身分證明文件並加蓋印章。如未攜帶印章者，得簽署全名代替蓋章
②收件人委託他人代領報值及保價郵件以外之掛號郵件者，應交驗招領郵件通知單、收件人委託書或印章，並由代領人出示其身分證明文件、簽名或蓋章領取
③收件人委託他人代領報值及保價郵件者，應交驗招領郵件通知單、收件人委託書，並由代領人出示其身分證明文件、簽名或蓋章領取
④投交收件人親收之國際掛號函件得委託他人代領
- 有關郵件改投或改寄之申請，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①應由收件人以書面填明應書寫事項，向相關郵局辦理
②性質複雜者，其郵件改投或改寄之申請，郵局得拒絕之
③改投之郵件應納資費，改寄之郵件應分別依規定另付或免付資費
④有收件人地址之郵件，改交同地郵局存局候領者，其郵件改投或改寄之申請，郵局得拒絕之
- 改寄之郵件，應分別依郵資規定辦理，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①信函、明信片、郵簡、盲人文件由原寄地改寄新寄達地，與原付資費相同者免費，不同者無須補足資費差額
②新聞紙、雜誌、印刷物、小包改寄者，另付自寄達地改寄新寄達地資費
③包裹，按照寄達地寄往新寄達地之資費另付資費。其應交付逾期保管費者，並交付逾期保管費
④報值或保價包裹改寄時，須另付報值或保價費。但包裹資費內含報值或保價費者，不在此限
- 依郵務營業規章規定，存局候領之國內快捷郵件，自候領之次日起算，以多久為限？
①十日 ②七日 ③五日 ④三日
- 依郵務營業規章規定，有關欠資郵件投遞之規定，國際航空函件未付或未付足資費，無法退還寄件人補收者，所付資費超過水陸路資費，並已達航空資費若干比率者，得作欠資函件發由航空寄遞？
①百分之七十 ②百分之六十 ③百分之五十 ④百分之三十
- 有關郵件撤回，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①郵件撤回後重行交寄者，無須另付資費
②如申請將撤回之郵件由航空或限時退回或改寄者，應另付航空或限時費
③寄件人同時寄交同一收件人並發由同一郵路運遞同一種類大宗郵件，申請撤回者，僅按一件付費
④各類郵件除依規定經扣留、沒入或銷燬者外，於未投遞前，寄件人得申請撤回
- 有關郵件改投或改寄，申請改投或改寄新地址之有效期間，自申請之日起以多久為限？
①十日 ②十五日 ③一個月 ④二個月
- 依郵務營業規章規定，無法投遞退回之郵件，如為信函、明信片、郵簡、盲人文件於投交之日起算多久內退回，其退回地為原寄地者免費？
①七日 ②五日 ③三日 ④二日

【請接續背面】

- 39.依郵務營業規章規定，有關租用專用信箱或專用信袋，下述敘述何者錯誤？
- ①應於申請書上填具姓名或機構名稱、地址，由申請人或負責人簽名或蓋章，並依中華(臺灣)郵政公司規定辦理
 - ②郵局對於此項申請，必要時，得請其加具保證
 - ③專用信箱或專用信袋租用人之登記事項有異動時，應立即向郵局辦理變更登記
 - ④專用信箱或專用信袋租金按季計算，至少預付一年（起租或停租時不滿一季者，其畸零日數按月計算），中途停租，其已付之款項，應扣除本季已租用月份之租金後退還之
- 40.依郵務營業規章規定，有關無法投遞郵件之處理，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無法投交收件人或經收件人拒絕收受之郵件，稱無法投遞郵件。無法投遞之國內函件退還寄件人，無寄件人姓名、地址者，退回原寄局
 - ②無法投遞之國內非掛號新聞紙、雜誌退回原寄局發單通知寄件人自通知之次日起十日內至指定郵局補付郵資領回，逾期未領者，依無著郵件處理
 - ③無法投遞之國際函件，無論封面有無寄件人姓名、地址，均退回原寄國
 - ④無法投遞之國內及國際包裹，依寄件人在相關包裹聯單或發遞單上批註之意旨辦理

第二部分(第 41~65 題，每題 2 分)

- 41.依郵政法規定，下列何者非依法律，不得作為檢查、徵收或扣押標的？
- ①郵件及郵局代售商品
 - ②郵件及郵政資產
 - ③郵政資產及郵局代售商品
 - ④郵政款項及郵局代售商品
- 42.依郵政法規定，除中華(臺灣)郵政公司及受其委託者外，其他運送業者得運送下列何種具通信性質郵件？
- ①緊急事件之通知
 - ②個人信用卡帳單
 - ③政府機關之公文書
 - ④附送與貨物有關之通知
- 43.下列何者非郵政法所稱之郵政公用物？
- ①中華(臺灣)郵政公司之公款
 - ②中華(臺灣)郵政公司之局屋
 - ③中華(臺灣)郵政公司之機具
 - ④中華(臺灣)郵政公司之郵車
- 44.依郵政法規定，下列何種由中華(臺灣)郵政公司經營之郵政業務免納一切稅捐？
- ①集郵及其相關商品
 - ②郵政資產之營運
 - ③遞送郵件業務
 - ④經交通部核定之郵政代售業務
- 45.依郵政法規定，誤收他人之郵件，故意不返還者，應如何處罰？
- ①處新臺幣一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罰鍰
 - ②處新臺幣二千元以上一萬元以下罰鍰
 - ③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二萬元以下罰鍰
 - ④處新臺幣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 46.依郵政法規定，郵政服務人員為遞送郵件或郵政公用物，經過道路、橋樑、海關、渡口等交通線路時，有何權利？
- ①優先通行權
 - ②免納通行費
 - ③免受交通號誌管制
 - ④免受交通標誌管制
- 47.依郵政法規定，收件人得否行使郵件補償請求權？
- ①不得請求，因僅寄件人有權請求
 - ②不得請求，因僅寄件人及其家屬有權請求
 - ③得請求，因收件人及寄件人皆有獨立請求權
 - ④收件人能證明已由寄件人授與求償權時，方得請求
- 48.依郵政法規定，郵件補償金確定後，補償金請求權逾五年不行使而消滅，該時效期間如何起算？
- ①自郵件交寄日起算
 - ②自申請補償之日起算
 - ③自郵件請求補償原因發生之日起算
 - ④自受領補償人收到中華(臺灣)郵政公司補償通知之日起算
- 49.違反郵政法第 6 條郵政專營權之規定，以遞送具通信性質文件為營業者，應處罰鍰之額度如何？
- ①新臺幣二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
 - ②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
 - ③新臺幣十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
 - ④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上一百萬元以下
- 50.依郵件處理規則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所稱之郵件，指客戶以信函、明信片、特製郵簡、新聞紙、雜誌、印刷物、盲人文件、小包、包裹或以電子處理或其他方式，向中華(臺灣)郵政公司交寄之文件或物品
 - ②函件之全部或一部屬於通信性質者，除另有規定外，為信函
 - ③明信片因黏貼附件致表面欠平整光滑或有突出部分者，均應裝入信封內，按明信片交寄
 - ④國際航空郵簡夾寄任何附件，經退還寄件人補足航空信函資費者，得劃去航空郵簡字樣及其同義國際郵務通用文字，改按航空信函寄遞
- 51.依郵件處理規則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一定重量以下之小件物品，依遞送函件之方法遞送者，為小包
 - ②不具通信性質之文件或表報，得作小包交寄
 - ③不具通信性質之文件或表報，亦得作包裹交寄
 - ④小包只能在國內互寄，不能寄往國外
- 52.依郵件處理規則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欠資郵件未經付清欠資及欠資手續費者，不予投遞
 - ②欠資郵件收件人拒付欠資及欠資手續費，或因不能投遞退回原寄局時，向寄件人收取之
 - ③欠資郵件或因不能投遞退回原寄局，向寄件人收取欠資及欠資手續費，寄件人拒絕交付者，依無著郵件規定處理
 - ④無法投交收件人或經收件人拒絕收受之郵件，為無著郵件
- 53.依郵件處理規則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無法投遞之包裹經寄件人表示拋棄者，依無著郵件規定處理
 - ②無法投遞之包裹，因往返詢問致內容自然變質或消滅者，中華(臺灣)郵政公司應負補償責任
 - ③包裹於轉運期間，發現其內容易於自然變質時，為寄件人利益，得不經通知或其他手續，立即變賣之。無法變賣時，得銷燬之
 - ④前述包裹變賣所得價款，於扣除各項費用後，賸餘款通知寄件人領取
- 54.某君寄國內平信 1 件，於封面黏貼 5 元郵票一枚投入郵筒，經收攬返回郵局處理時，發現該信函重量超重，依其重量應付資費為 15 元，成為未付足資費之欠資郵件，現行欠資手續費為每件 5 元，則依郵件處理規則規定，該信函於投遞時應向收件人收取若干元？
- ① 10 元
 - ② 15 元
 - ③ 20 元
 - ④ 25 元

- 55.依郵件處理規則規定，下列有關郵件補償之敘述，何者錯誤？
- ①國際掛號函件、包裹及保價郵件因不可抗力致全部遺失、被竊或毀損而不予補償者，其已付各項資費，寄件人得請求退還。但保價費，不包括在內
 - ②代收貨價郵件全部遺失、被竊或毀損應予補償者，並退還其代收貨價費
 - ③報值郵件或保價郵件之報值金額或保價金額，超過內裝文件或物品之實際價值者，於有損失時不得請求任何補償
 - ④郵件遺失、被竊或毀損者，中華(臺灣)郵政公司應依規定補償。其間接利益損失，亦予補償
- 56.依郵件處理規則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郵件處理規則係依據郵政法第 48 條規定訂定之
 - ②中華(臺灣)郵政公司發行之特製郵簡分為國內郵簡及國際航空郵簡二種
 - ③政府或民意機關發行之公報或宣傳政令刊物，得向中華(臺灣)郵政公司申請登記，經同意後按新聞紙或雜誌交寄
 - ④任何人經向中華(臺灣)郵政公司申請，依其公告之紙張尺寸、規格、加印之文字等事項，印製無郵資符誌之特製郵簡者，應於背面指定位置註明許可號碼，供自用不得出售
- 57.依郵件處理規則規定，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①明信片不得註明“掛號”字樣，加附掛號費作為掛號函件交寄
 - ②明信片之收件人地址變更不得辦理改投或改寄
 - ③交寄掛號郵件得加附回執，請收件人簽章退還，作為郵件收受之憑據。該回執如由投遞郵局在其上註明業經妥投者，不得視同收件人所具之回執
 - ④經收寄之郵件中發現有禁止交寄之放射性物品，應交予相關主管機關處理
- 58.依郵務營業規章規定，各類掛號郵件除另有規定外，其投遞方式，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應按郵件封面所書地址投遞，並由收件人或郵政法、郵件處理規則規定得為收領郵件之人蓋章收領
 - ②各類掛號郵件收件人未攜帶印章而能出示身分證明文件者，得簽署全名收領，必要時，抄錄其身分證明文件名稱及字號
 - ③各類掛號郵件收件人持用外國護照者，得以簽名收領。必要時，抄錄其護照字號及簽發國名及機構名稱
 - ④投遞於附近住家或行號收領
- 59.依郵務營業規章規定，不按址投遞區域之郵件投遞方式，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收件人通知寄件人，將郵件寄交當地郵局不按址投遞地區內之行號或住戶代為收轉
 - ②收件人以書面通知當地郵局，將郵件投交當地郵局按址投遞區內指定之行號或住戶代為收轉
 - ③收件人用書面指定一郵局寄存其郵件，由收件人到該郵局領取
 - ④收件人在郵局投遞路線必經之路邊、岔道口、行號或住戶門前，自行設置受信箱，並以書面通知當地郵局，將其郵件投入該信箱內，由收件人自行開箱提取
- 60.依郵務營業規章規定，不按址投遞區域之郵件，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將郵件投入郵局在車輛可通達，且為公眾必經之適當地點，所設置之公用受信箱或集體受信箱，由村鄰長或公推之負責人負責提取分發，或由收件人自行開箱領取
 - ②將郵件留存最近投遞局所，或郵政代辦所，待收件人或其委託代領人前來領取。待領期限二個月
 - ③收件人用書面指定一郵局寄存其郵件，由收件人到該郵局領取。待領期限一個月
 - ④逾期未領，視為無法投遞郵件，依相關規定處理之
- 61.依郵務營業規章規定，有關寄交機關、學校、公司、行號、團體、事務所等之掛號郵件，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其收據應蓋用各該機構或其經收郵件印章
 - ②報值信函、報值包裹、保價郵件並應由經手人簽名或蓋章
 - ③投交收件人親收之國際掛號函件，不得逕予招領
 - ④寄交被拘禁或管收者之報值郵件、保價郵件及投交收件人親收之國際掛號函件，不能由其本人親自加蓋印章或簽名者，其收據得僅加蓋拘禁或管收機關經收郵件印章及經手人簽名或蓋章
- 62.依郵務營業規章規定，寄交停泊港埠之船舶或其船員各類掛號郵件，向船上投遞者，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應蓋用該船舶經收郵件印章並由經手人簽名或蓋章
 - ②如向其所屬機關或公司投遞者，其收據應蓋用該機關或公司印章毋須經手人簽名或蓋章
 - ③寄交停泊港埠之本國或外國軍艦各類掛號郵件，如投交指定地址，其收據應蓋用設於該地之機關印章，並由經手人簽章
 - ④外國軍艦未指定收件地址而投交其使領館或經其指定地址代收者，蓋用使領館或該指定地址之機關印章，並由經手人簽名或蓋章
- 63.依郵務營業規章規定，有關專用信箱或專用信袋租用人，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租用人預付之租金及鎖鑰保證金一律得予退還
 - ②違反專用信箱或專用信袋租用契約規定者，郵局得終止其租約
 - ③利用專用信箱或專用信袋從事非法行為者，郵局得終止其租約
 - ④租用人應遵守中華(臺灣)郵政公司訂定之專用信箱或專用信袋使用管理規定
- 64.無法投遞退回之郵件，依郵件種類另付或免付資費，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包裹，按照寄達地寄往退回地之資費另付資費。其應交付逾期保管費者，並應一併交付
 - ②報值或保價包裹退回時，應另加付報值或保價費。但包裹資費已內含報值或保價費者，不在此限
 - ③另付資費退回之函件為掛號、報值或保價者，應另加付掛號、報值或保價費。但報值或保價費已內含於郵資者，不在此限
 - ④無法投遞之國內及國際包裹，依無著郵件處理
- 65.依郵務營業規章規定，有關寄件人申請撤回郵件，下列敘述錯誤？
- ①郵局接受申請時，得請申請人出示身分證明文件或覓具保證
 - ②國際郵件已離開中華(臺灣)郵政公司之國際互換局，得於未投交收件人前申請撤回。但寄達國郵政不辦理郵件撤回者，不在此限
 - ③寄件人申請撤回郵件，應填具申請書並簽名或蓋章，連同與原寄郵件所書相同之封面式樣，送交投遞局辦理
 - ④寄件人申請撤回郵件，請由航空寄發者，國內依航空信函資費加付航空費，國際加付原寄局至投遞局之航空信函起重資費。申請以電話或傳真撤回，應加付電話或傳真費